嘉義縣阿里山鄉新美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本辦法經 112年1月18日期 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修正

- 一、依據教育部訂頒「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十 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特殊教育、藝術才能班)程實施規範」訂定之。
- 二、本會為凝聚共識,議決學校課程發展之重大事項。
- 三、本會設代表 16 人,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由下列人員組成:
 - 1、校長
 - 2、教師兼行政人員代表 3 人
 - 3、年級課程發展兼各學習領域發展小組代表 9 人
 - 4、家長及社區代表 3 人
 - 上列代表共計 16 人
 - 本項第 2 款由處室主任及教學組長擔任之。

本項第 3 款由各年級及各領域教師推選之。

本項第 4 款由家長會推選邀請之。

本項各款代表,以不重複為原則

註:無特教班及才藝班,無設代表。

-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由校長召集並主持之,教學組長紀錄;校長因故未克主持時, 由教務主任主持會議。
- 五、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定期召開研討會議,會議提案應於開會前七天提交與會代表。
- 六、本會會議時,需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二分之一出席委員同意,票數 相同時,取決於主席。
- 七、本會決議重大之事項如下:
 - 1、研議、審核學校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 2、審查教師自編之教材
 - 3、審核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 4、規劃活動課程之設計
 - 5、成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 6、建立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
 - 7、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
 - 8、選修課程之規劃
 - 9、合理適當分配學習總節數及學習領域節數
- 八、委員任期為一年,自當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 九、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呈校長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嘉義縣阿里山鄉新美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表

類 別	職掌	姓 名	內容說明
校 長	召集人	黄奕仁 校長	總策劃與督導課程發展委員會事宜。
教務主任	副召集人	林坤杉主任	 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運作事宜。 編排各領域教學群。 提供教學相關之行政支援。
總務主任	設備組主任	蘇吉興主任	1. 充實圖書、教材、設備等相關事宜。 2. 提供總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執行幹事	組長	石紹華 組長	 推動成立各相關課程領域之教學研究會。 規畫各項研習活動。 資料彙整。
學習領域代表	語文領域	李婉羽 老師	 負責語文領域之課程發展。 主持語文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數學領域	李豐勝 老師	 負責數學領域之課程發展。 主持數學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蔡佑澤 老師	1. 負責自然與科學領域之課程發展。 2. 主持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社會領域	洪菩謙 老師	 負責社會領域之課程發展。 主持社會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藝術與人文領域	莊美玲 老師	 負責藝術與人文領域之課程發展。 主持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健康與體育領域	石楚綝 老師	1. 負責健康與體育領域之課程發展。 2. 主持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綜合活動領域	李怡陵 老師	 負責綜合活動領域之課程發展。 主持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生活領域	劉家瑀 老師	 負責生活領域之課程發展。 主持生活領域課程研究會議。
	家長會長	洋國華 先生	 1. 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 2. 協助各種課程領域之發展。 3. 提供各課程領域相關資訊、資源之支援。
	家長代表	莊韻如 小姐	 1. 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 2. 提供各課程領域相關資訊、資源之支援。
	社區人士	方敏全 先生	 1. 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 2. 提供各課程領域相關資訊、資源之支援。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職稱	主要任務與功能	備註
校長	綜理九年一貫課程計劃發展、運作事宜。	
教務(處)主任	 1.負責九年一貫課程規劃事宜。 2.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運作事宜。 3.編排各領域教學群。 4.推動成立各相關課程領域之教學研究會。 5.提供教學相關之行政支援。 	設執行幹事一人:由 教學組長兼任。
訓導(處)主任	1. 協助健康與體育領域之課程發展。 2. 提供學生事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3. 協助綜合活動領域之課程發展。 4. 提供輔導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總務(處)主任	 充實圖書、教材、設備等相關事宜。 提供總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家長(會)代表	 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 協助各領域課程之發展。 提供各課程領域相關資訊、資訊之支援。 	
語文領域召集人	 負責語文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語文領域之課程發展計劃。 	
數學領域召集人	 負責數學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數學領域之課程發展計劃。 	
社會領域召集人	 負責社會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社會領域之課程發展計劃。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 域召集人	 負責自然與生活科技學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計劃。 	
藝術與人文領域召 集人	 負責藝術與人文領域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藝術與人文領域之課程發展計劃。 	
綜合活動領域召集 人	 負責綜合活動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綜合活動領域之課程發展計劃。 	
	1. 負責健康與體育領域之課程發展。	
集人	2. 規劃撰寫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發展計劃。	
生活領域召集人	 負責生活領域之課程發展。 規劃撰寫生活領域之課程發展計劃。 	由低年級導師代表協同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及綜合活動領域兼任之。